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LONG REAL ESTATE HOLDINGS LIMITED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238)

**解決不發表意見一事的計劃及措施的
落實進展**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本集團為減緩本集團的流動性壓力及解決本公司核數師就持續經營不發表意見一事(「不發表意見」)落實的計劃及措施(「計劃及措施」)的進展(載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直至本公佈日期計劃及措施的落實情況概述如下：

- (i)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2日、2025年7月14日、2025年11月14日及2025年12月10日的公佈所述，若干境外債權人於維京法庭針對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寶龍地產(維京)控股有限公司提出的清盤申請已通過雙方協定的同意令的方式撤銷。
- (ii)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3日、2025年10月13日、2025年11月28日及2025年12月22日的公佈所述，本公司、特別小組成員(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3日的公佈)及額外參與債權人(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3日的公佈)等各方已於2025年10月10日訂立重組支持協議(「重組支持協議」)。截至本公佈日期，計劃債務(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3日的公佈)超過85.48%的持有人已呈交函件以加入重組支持協議。計劃(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3日的公佈)的召開聆訊將於2026年3月19日上午十時

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舉行，以尋求命令召開計劃債權人(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3日的公佈)會議，以考慮及批准重組。本公司將適時就整體解決方案的任何重大進展作出進一步公佈。

- (iii) 本集團繼續積極與現有貸款人商討再融資或重續本集團若干借款，並尋求新融資來源。於2025年，直至本公佈日期，(a)本集團已累計償還本金總額約人民幣1,687百萬元的借款；及(b)由於本集團積極與貸款人商討，本金總額約人民幣4,068百萬元的借款已完成再融資，而本金總額約人民幣827百萬元的十五筆貸款的到期日已獲延長。
- (iv) 本集團繼續落實措施以加速開發中物業及竣工物業的預售及銷售。自2025年1月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積極調整銷售策略，使本集團期內物業銷售目標的達成率超過80%。
- (v) 為控制行政費用，本集團一直採取措施優化其員工隊伍，當中考慮到於交付竣工物業後開發中物業項目總數有所下降。自2025年1月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員工總人數已減少約5.6%，預期長遠而言將使員工成本下降，從而有助於維持資金流動性。

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及／或聯交所之要求就不發表意見的進展刊發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健康

香港，2025年12月22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健康先生、許華芳先生、肖清平先生及張洪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許華芬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寶豐先生、梅建平博士、丁祖昱博士及劉曉蘭女士。